

認定校長自殺是公務勞動災害

• 日本 產經新聞 2008/04/21
教育部派駐文化秘書（大阪）
林世英 摘譯

2006 年發生未履修必修科目，造成茨城縣常陸太田市縣立佐竹高中校長高久裕一（當時 58 歲）自殺的事件，2008 年 4 月 21 日地方公務員災害賠償基金茨城縣分部審查會否定 2007 年的決定，裁決認定校長自殺係屬公務災害。

高久校長家族於 2006 年 12 月請求公務災害的認定。2007 年 4 月地方公務員災害賠償基金茨城縣分部審查會，以「校長性格脆弱而自殺」為由，認定為公務以外之行為而駁回申請。校長家族不服，於 2007 年 6 月再提出審查。

高久校長於 2006 年 10 月 30 日在茨城縣大子町山林中上吊自殺。遺書上寫著「學生沒有過錯，期待以不讓學生有所不利的方式處理」。佐竹高中在高久校長自殺 4 天前發現未履修世界史與理科等必修科目。

日本高中的未履修必修科目問題，首先是富山縣的縣立高中爆發出來；其後，接二連三地在日本全國的高中發現同樣的未履修必修科目現象。